

弘光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捐款及其使用管理辦法

20330-055

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26 日訂定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弘光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資訊工程系(以下簡稱本系)為鼓勵及妥善運用各界捐款，依據「弘光科技大學捐募辦法」，特訂定「弘光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捐款及其使用管理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以本系不定時向本系系友及各界熱心人士或企業募款方式為之，並配合學校會計規定設置本基金帳戶，以便存入。
- 第三條 各界對本系捐款，指定「資訊工程系」為受贈使用單位。
前項捐款，得指定用途。
- 第四條 各界對本系捐款得指定下列用途：
一、購置本系教學設備。
二、補助本系舉辦之國內外學術交流活動。
三、設置各類獎學金或助學金。
四、其他與系務發展、研究、教學、服務有關之用途。
- 第五條 捐款人(單位)得以現金、劃撥、或支票等方式將款項捐贈至本系帳戶。
- 第六條 每筆捐款，得由學校總務處出納組開立「捐贈證明」給予捐款人，以茲證明且便利其報稅。
- 第七條 各界對本系之捐款，由本校會計室列帳儲存，逐年累積。
- 第八條 本款項使用內容及金額需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方可執行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捐募辦法辦法與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十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